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蒋开建

编制时间：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 项目名称	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二十八		
申 请 用地面积	1.6021	新增建设用地	1.5681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和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1.6021	1.6021
	(一) 农 用 地	1.5681	1.5681
	其 中		
	耕 地	0.9428	0.9428
	园 地		
	林 地	0.4744	0.4744
	牧 草 地		
	其他农用地	0.1509	0.1509
	(二) 建设用地	0.0340	0.0340
	(三) 未利用地		
圈 内 分 批 次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西环线西辅道	交通运输	1.6021

续一

[illegible]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5681			1.5681
其中：耕地		0.9428			0.9428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6021		0.9428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编制时间:

2017.6.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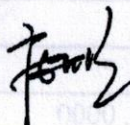
土地征收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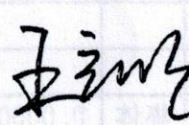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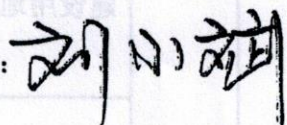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名称		西环线西辅道项目					1.6021 公顷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栗雨办事处				
		村（农场）		王家坪社区				
权属情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	地 类			面积	区片等级	地类系数	补偿标准	金额
		类名	权属性质					
	农用地	水田	集体	0.9149	1区	1	108	98.8092
		水浇地	集体	0.0279	1区	1	108	3.0132
		旱地	集体	0.0000	1区	0.8	86.4	0.0000
		有林地	集体	0.4744	1区	0.6	64.8	30.7411
		其他林地	集体	0.0000	1区	0.6	64.8	0.0000
		农村道路	集体	0.0160	1区	1	108	1.7280
		坑塘水面	集体	0.0968	1区	1	108	10.4544
		沟渠	集体	0.0381	1区	1	108	4.1148
	建设用地	农村宅基地	集体	0.0340	1区	1	108	3.6720
	未利用地	其它草地	集体	0.0000	1区	0.6	64.8	0.0000
沼泽地		集体	0.0000	1区	0.6	64.8	0.0000	

续一

名称		金额(万元)	
青苗补偿费		6.7207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53.4717	
各类土地补偿费		152.5327	
补偿总费用		212.7251 万元	费用综合标准 132.77892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5 人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5 人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5 人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该宗地对失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对拆迁户实行安置房和自购商品房安置或被拆迁农民采取宅基地联建安置。		

填表人: 

审核人: 

审批人: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二十八)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0.9149						0.0279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 等	2 等	3 等	6 等	10 等	15 等	平均质量等 别				
				0.9428			6 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 别	平均质量等 别			
	43028120150014		2013 年醴陵市船湾镇乐家村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0.4941	13 等	13 等			
	43028120150015		2013 年醴陵市孙家湾乡文家湾村 B 块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0.4487	13 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别	改造后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等 别		平均提高质量等别			
	华容县梅田湖镇一言台村、扇子拐村旱改水项目		0.9149	13 等	5 等	8 等		4 等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0.9149 公顷*36 万元/公顷=32.9364 万元 旱地：0.0279 公顷*24 万元/公顷=0.6696 万元								
	缴纳金额		33.606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 计 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